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9-029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7,028,551.03	148,349,294.27	1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5,970,951.63	1,647,809.41	26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90,144.05	-1,543,575.03	26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12,229,831.67	-93,476,703.32	32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6	0.0026	269.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6	0.0026	26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0.05%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03,265,530.34	4,403,096,950.54	-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3,374,223,364.40	3,369,634,306.67	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 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冲销部分）	1,702,112.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外）	3,386,190.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1,815.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5,680.50	

合计	3,480,807.58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市高德电气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2%	239,203,122	0	质押	21,500,000
黄立	境内自然人	28.53%	178,125,000	133,593,750	质押	61,700,000
北京诚明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11,718,750	11,718,750		
爱尔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9,737,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8,064,778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锐进 12 期鼎萨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1%	4,416,908	0		
上海汐泰投资管	其他	0.67%	4,154,450	0		

理有限公司—兴国 1 号私募投资基金定向管理基金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鼎萨 2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0%	3,719,0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2,580,360	0	
陆家安	境内自然人	0.38%	2,359,85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市高德电气有限公司	239,203,122	人民币普通股	239,203,122		
黄立	44,531,250	人民币普通股	44,531,250		
爱尔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737,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37,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064,778	人民币普通股	8,064,77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锐进 12 期鼎萨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16,908	人民币普通股	4,416,908		
上海汐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国 1 号私募投资基金定向管理基金	4,154,450	人民币普通股	4,154,450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鼎萨 2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71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19,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80,360	人民币普通股	2,580,360		
陆家安	2,359,854	人民币普通股	2,359,854		
彭朝晖	2,346,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6,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德电气持有高德红外 38.32%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黄立持有高德电气 97% 的股权，因此黄立为高德红外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股东爱尔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37,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000,000 股，普通证券				

	<p>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 9,737,000 股；公司前 10 名股东上海汐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兴国 1 号私募投资基金定向管理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154,45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 4,154,450 股；公司前 10 名股东陆家安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359,854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 2,359,854 股。</p>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上年度期末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备注
货币资金	542,537,187.94	894,411,623.96	-39.34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0,000.00			注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65,798,979.43	896,730,448.03	-36.90	注3
预付款项	75,168,956.89	43,873,183.70	71.33	注4
其他应收款	69,960,012.88	14,692,493.90	376.16	注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100.00	注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短期借款	260,000,000.00	560,000,000.00	-53.57	注7
应付职工薪酬	22,943,924.49	63,167,830.09	-63.68	注8
应交税费	10,737,769.73	27,944,558.25	-61.57	注9
递延收益	92,897,598.83	59,678,630.93	55.66	注10

注1：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以及归还贷款减少所致；

注2：系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所致；

注3：主要系报告期票据到期兑付以及货款回收情况较好所致；

注4：主要系报告期按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所致；

注5：主要系应收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凤凰山地块收回补偿款所致；

注6：系报告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示的项目列示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7：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注8：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上年度年终奖金所致；

注9：主要系报告期缴纳上年度12月税金所致；

注10：主要系报告期全资子公司湖北汉丹机电有限公司收到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款所致。

2、本期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	备注
销售费用	17,184,413.71	8,966,141.23	91.66	注1
管理费用	39,905,384.09	27,016,188.80	47.71	注2
研发费用	55,337,615.77	39,618,096.97	39.68	注3
资产减值损失	3,153,415.09	7,677,159.75	-58.92	注4
资产处置收益	1,702,112.51	195,882.32	768.95	注5
营业外支出	1,033,604.55	19,890.00	5,096.60	注6

注1：主要系拓展市场，代理费用、宣传费用增加所致；

注2：主要系管理成本增加所致；

注3：主要系研发持续投入所致；

注4：主要系报告期依据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注5：主要系处置凤凰山地块产生收益所致；

注6：主要系报告期进行公益捐赠所致。

3、本期合并现金流量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	备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229,831.67	-93,476,703.32	327.04	注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170,924.43	-51,822,213.48	-400.12	注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240,846.67	5,959,506.11	-5,221.92	注3

注1：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注3：主要系报告期内系归还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7月10日，公司通过竞拍方式取得凤凰山地块使用权，并于当日与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28、2015--032）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与公司将合作建设武汉高德微机电与传感工业技术研究院，该项目建设地址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未来城。为实现土地资源的有效利用，结合上述合作方案的规划，公司就土地置换问题与国土资源和规划局达成一致意见：

以公司现有凤凰山地块置换工研院在未来城的项目用地，根据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通知，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与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中心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将凤凰山地块按原土地出让价格予以收回，后续政府按招拍挂方式出让光谷未来城地块，作为武汉高德微机电与传感工业技术研究院项目用地。

报告期内已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并已按原土地出让价格予以执行，土地出让价款已全额到账。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 50% 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 50% 以上

2019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至	60%
2019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328.34	至	16437.79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273.6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企业经营状况稳定，预计 2019 年 1-6 月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12328.34 万元—16437.79 万元。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1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站《2019年01月0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01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站《2019年01月0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立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